**提交材料时间及清单**

**一、2018年9月28日前，完成科研成果审核、论文预答辩工作。**

**（一）学位申请者需要办理事项：**

1. 1.学位申请者登录研究生管理系统提交学位申请（http://yjscms.nwu.edu.cn），具体流程见附件5；

2.提交《研究生科研成果审核登记表》及其证明材料给研究生秘书。

**（二）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《研究生科研成果汇总表》电子版与纸质版各一份；

2.博士学位申请者的《研究生科研成果审核登记表》（审核后签字盖章）及其证明材料。

**二、2018年10月12日前，完成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，并行论文送审工作。**

**（一）学位申请者提交下列材料给研究生秘书：**

1.WORD和PDF版论文。文件名为“学号\_作者\_篇名\_专业\_导师”；

2.WORD和PDF版的学位论文自评表。文件名为“10697\_二级学科代码\_学号\_ZPB”，二级学科代码参考《研究生学科、专业代码册》；

3.《论文数据汇总表》；

4.导师亲笔签名的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申请表》和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规范审核书》。

注：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命名，《论文数据汇总表信息》必须准确无误，因命名格式或信息填写错误导致论文检测或送审出现问题，后果自负。

**（二）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学位论文、自评表电子版应按照PDF、WORD版分别打包（共4个文件夹）；

2.《论文数据汇总表》电子版一份；

3.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申请表》和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规范审核书》。

**三、2018年11月下旬，进入学位论文答辩环节。**

**（一）答辩秘书携带下列材料办理答辩手续：**

1.《西北大学博士（硕士）学位申请书》一式2份；

2.《西北大学研究生课程成绩单》一式2份（教学办已提前审核盖章）；

3.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籍表》一式2份（教学办已提前审核盖章）；

4.《西北大学博士（硕士）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》一式2份（学位办已提前审核盖章）；

5.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信息表》纸质版一份。

**（二）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信息表》电子版一份

2.分会关于同意参加学位论文答辩名单的决议

**四、2018年12月12日前，完成学位论文第二次检测及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工作。**

**培养单位提供以下材料给研究生院：**

1.《研究生学位审核情况汇总表》硕士一式1份，博士一式30份；

2.《西北大学博士（硕士）学位申请书》一式2份；

3.《西北大学研究生课程成绩单》一式2份；

4.《西北大学研究生学籍表》一式2份；

5.《西北大学博士（硕士）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》一式2份；

**6.《西北大学博士报考登记表、硕士研究生录取登记表》复印件1份（原件放回学生档案）**；

7.学位论文纸质版2份（产权声明页签字）；

上述材料3-6分成两份分别夹放在两份《学位申请书》中，学位申请材料作为档案材料长期保存，因此要确保所有材料完整无误。学位申请材料分成两份捆扎后统一提交。

**所有表格见通知附件材料！**